

2015 · 下

CSSCI 来源期刊 (集刊类)

中国 现象学与 哲学评论

第十七辑

现象学与古希腊哲学



上海译文出版社

中国 现象学与 哲学评论

第十七辑

现象学与古希腊哲学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象学与古希腊哲学 / 倪梁康等编著.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5. 10
(中国现象学与哲学评论; 17)
ISBN 978 - 7 - 5327 - 7028 - 1

I. ①现… II. ①倪… III. ①现象学-文集②古希腊
罗马哲学-文集 IV. ①B089 - 53②B50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67237 号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

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或复制

中国现象学与哲学评论 (第十七辑) 现象学与古希腊哲学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4 插页 3 字数 287,000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327 - 7028 - 1/B · 408
定价: 69.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21 - 56135113

《中国现象学与哲学评论》

常务编委 倪梁康

本辑执行编委 熊林 张伟

学术委员会（以姓氏拼音为序）

陈春文

兰州大学哲学社会学院

陈嘉映

首都师范大学哲学系

陈小文

商务印书馆学术出版中心

邓晓芒

华中科技大学哲学系

丁耘

复旦大学哲学学院

方向红

中山大学现象学研究所

关子尹

香港中文大学哲学系

靳希平

北京大学哲学系

柯小刚

同济大学哲学系

刘国英

香港中文大学哲学系

倪梁康

中山大学现象学研究所

庞学铨

浙江大学哲学系

孙周兴

同济大学哲学系

王庆节

香港中文大学哲学系

吴增定

北京大学哲学系

熊林

四川大学哲学系

杨大春

浙江大学哲学系

张灿辉

香港中文大学哲学系

张庆熊

复旦大学哲学学院

张廷国

华中科技大学哲学系

张祥龙

山东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

张旭

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

张再林

西安交通大学人文学院

张志伟

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

张志扬

海南大学社会科学研究中心

朱刚

中山大学现象学研究所

目 录

【现象学与古希腊哲学】

- 胡塞尔与柏拉图——现象学观念论的形成与论证
..... 倪梁康(3)
- 乱伦与理想国 张祥龙(29)
- 从希腊的技艺概念看科学的精确性、严格性与严肃性
..... 汪文圣(51)
- 亚里士多德与布伦塔诺论意向性 李忠伟(78)
- 胡塞尔的特殊的数学柏拉图主义 何浩平(110)
- 现象的两种意涵：从存有(ousia)与生存(exister)
的差异谈起 杨婉仪(138)
- 自然与逻各斯：梅洛-庞蒂晚期思想中的希腊遗产
..... 王亚娟(153)

【现象学研究】

- 胡塞尔遗稿的拯救与胡塞尔文库的创立
..... [比利时] 海尔曼·范·布雷达(175)
- 有限化作为危机的深层结构
..... [德国] 汉斯·莱纳·塞普(222)

- 胡塞尔论回忆 [美国] 约翰·巴内特·布洛夫(241)
- 胡塞尔的身体现象学 [丹麦] 丹·扎哈维(273)
- 胡塞尔之前之后的同感理论研究
 [美国] 玛丽安妮·萨维奇(294)
- 哲学和现象学的促发动机
 ——兼议从文学作品进入现象学态度的可能性
 余 洋(306)

【硕士/博士论文精要】

- 当我们说“同时”时,我们在说什么?
 ——胡塞尔内时间意识与彭加勒时间度量之对比
 王咏诗(343)
- “一切形式之形式”
 ——胡塞尔交互主体性现象学中的目的论
 徐立文(378)

【资料】

- 2014 年中国现象学研究论文与著作统计
 吴瑞臣 整理(395)
- 编后记 (437)

(本辑助理编辑:吴瑞臣、蔡勇骏、史克卓、胡文迪)

现象学与古希腊哲学

胡塞尔与柏拉图

——现象学观念论的形成与论证

倪梁康

(中山大学哲学系、现象学研究所)

一 引 论

关于胡塞尔的希腊哲学情怀以及他对古典思想的独到理解、解释和发展，多年前克劳斯·黑尔德便通过“胡塞尔与希腊人”^①的出色文章而做了回顾与重构。今天要讨论胡塞尔与希腊哲学的关系，必须在此基础上尝试可能的进步。黑尔德在文章中开宗明义地说：“了解胡塞尔的人通常都会认为，胡塞尔想成为一个彻底的开启者，因此他对哲学史并不很感兴趣，且在其中也鲜有涉猎。然而在这里还应当有所区分：胡塞尔对传统的经典哲学家文字的认识可能的确比较单薄，尽管如此，对于思想史上那些至关重要的决定，他的感受力要比一般所以为的更强烈。”^②黑尔德的这个概括十分扼要贴切，基本上确定了胡塞尔与古代希腊思想之间关系的性质。

胡塞尔本人是从作为数学与逻辑学家的自然哲学家起步，而后逐步转向，最终成为作为意识、语言与文化学家的精神哲学家。在他的整个思想道路中都贯穿着古希腊的包括科学精神和人文精神在内的思想传统。胡塞尔并未通过专门而深入的研究去系统专业地把握它们，而更多是在附带的关注与研读中敏锐地感受和领悟这个思想传统。^③

黑尔德在其文章中对胡塞尔与希腊人的关系之论述相当整全。他说明了胡塞尔对哲学的古希腊起源的理解^④以及对它带有的两个前柏拉图动机的指明：其一，思想朝向“宇宙”(κόσμος)的取向，亦即寻找同一个世界秩序的取向；其二，最终负责的说理态度，或者说，“给出根据”(λόγον διδόναι)的态度。他也指出了胡塞尔对柏拉图式的“知识”(ἐπιστήμη)与“意见”(δόξα)之根本区分的继承，最后还说明了胡塞尔对后柏拉图的怀疑论式“悬隔(ἐποχή)”方法的借用和发挥。

或许我们还可以补充地指出，胡塞尔将“意向活动-意向相关项”(noesis-noema)这对起源于希腊文“νόησις — νόημα”

① Klaus Held, „Husserl und die Griechen“, in *Phänomenologische Forschungen*, 1989, Vol. 22, S. 137-176.

② 克劳斯·黑尔德：“胡塞尔与希腊人”，载于黑尔德：《世界现象学》，孙周兴编、倪梁康等译，北京：三联书店，2003年，第3页。

③ 对此发展变化的详细说明可以参见笔者：“纵横意向——关于胡塞尔一生从自然、逻辑之维到精神、历史之维的思想道路的再反思”，载于《现代哲学》，2013年第四期，第52—58页。

④ 胡塞尔在其现象学宣言“哲学作为严格的科学”长文的第一句中表达了这个理解：“自最初的开端起，哲学便要求成为严格的科学，而且是这样的一门科学，它可以满足最高的理论需求，并且在伦理-宗教方面可以使一种受纯粹理性规范支配的生活成为可能。”（胡塞尔：《哲学作为严格的科学》，倪梁康译，北京：商务印书馆，第2页。）

的语词用作他的意识现象学的核心概念,前者在希腊文中的基本含义是“思维活动”、“思维行为”或“意义给予的行为”,后者则指“被思考的东西”、“思想”或“意义”。这一对曾在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那里出现的概念如今已成为带有专门胡塞尔标志的哲学术语。但是,它们的哲学概念史事实上应当是从胡塞尔开始而非从某个希腊哲学家开始。胡塞尔甚至认为以往的哲学都忽视了这个区别,“尤其是对意向活动与意向相关项的混淆,乃是哲学的遗传恶习”^①。与此类似,还有其他一些常常为胡塞尔使用并被赋予了特殊含义的希腊概念,从“原素”(ὕλη)到“立形”(μορφή),从“观念”(ἰδέα)到“埃多斯”(εἶδος),直至现象学的标志词“现象”(φαινόμενον),它们都可以说明胡塞尔具有基本的古希腊语文和哲学知识,但这些严格说来都还不能算作他对古希腊哲学之重要决定的感悟力。因此,黑尔德的文章已经将胡塞尔与希腊人的思想关系基本罗列和梳理殆尽。

我们只能对黑尔德的研究在某些方向上做更为深入或更为详细的展开,例如胡塞尔与柏拉图在观念论方面的思想关联。这正是我们在此关注的要点。它不仅仅表现在胡塞尔对柏拉图“知识”与“意见”之区分的接受与继承上,而且更多体现在胡塞尔对柏拉图观念论的批判、继承和发展中。而这个思想传承对于胡塞尔而言是决定性的。没有一位古希腊哲学家的思想能像柏拉图的观念论一样如此根本地影响着胡塞

^① 胡塞尔:《文章与讲演(1911—1921年)》,倪梁康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95页。

尔。他自己自1918年开始将现象学定名为“超越论的观念论”^①，尽管是“在我赋予的新的意义上”^②，他的学生们也通常会对他的“现象学的观念论”做如此的解释，^③因为在这里可以看到两位对他影响最大的思想家的痕迹。而康德的影响在这里实际上只表现为修饰项，而柏拉图的影响在这里则表现为主项。

此外，笔者在此还想完成对黑尔德的论文的另一个补充：黑尔德的文章“目的并不在于以传记的方式标明，胡塞尔曾对古代思想有哪些了解”，而是在于“检验，他那些初步诠释对我们目前对希腊人原创造的分析具有多少启示的力量”，并且“以此方式来澄清，一门具有现象学取向的哲学在今天面临着什么任务”^④。然而笔者撰写这篇文章的意图则恰恰在于：以思想传记的方式尽可能如实地标明：胡塞尔对古代思想、主要是对其中他最为看重的柏拉图曾有哪些了解，以及柏拉图的哪些思想曾对他产生了至关重要的影响。

① 胡塞尔在这方面的思考记录文字后来结集以相同标题在《胡塞尔全集》中出版。参见胡塞尔：《超越论的观念论》，《胡塞尔全集》，第三十六卷，多特雷赫特等，克鲁威尔学术出版社，2003年。

② 参见胡塞尔：《欧洲科学的危机与超越论的现象学》，《胡塞尔全集》，第六卷，海牙：马尔梯努斯·奈伊霍夫出版社，1962年，第440页。

③ 英加尔登(R. Ingarden)：“论胡塞尔的超越论的观念论”(Über den transzendentalen Idealismus bei E. Husserl)，载于《胡塞尔与近代思想》(*Husserl et la pensée moderne — Husserl und das Denken der Neuzeit*)，海牙：马尔梯努斯·奈伊霍夫出版社，1959年，第190—204页。——江森(P. Janssen)更为合理地将胡塞尔的现象学称为“新的超越论的观念论”。参见江森：“编者引论”，载于胡塞尔：《形式逻辑与超越论逻辑》，《胡塞尔全集》，第十七卷，海牙：马尔梯努斯·奈伊霍夫出版社，1974年，第XVIII页。

④ 黑尔德：“胡塞尔与希腊人”，载于黑尔德：《世界现象学》，第4页。

二 胡塞尔与柏拉图思想 联系的历史脉络

胡塞尔因其思维方式独特而被一些人视为经验论者,或被一些人视为观念论者,还被一些人视为新康德主义者,或被一些人视为笛卡儿主义者,而他自己出于自己的理由也时而自称为这样一些主义者。当然他在很多人眼中也是一个柏拉图主义者,还在胡塞尔生前就有一些学者在研究他的现象学与柏拉图的关系。^①他自己也多次称自己为“柏拉图主义者”,当然只是“现象学的柏拉图主义者”^②。

事实上,胡塞尔在大学学习期间以及在博士学习期间并未与柏拉图以及其他希腊思想家发生直接的交涉^③,其原因

^① 胡塞尔自己在书信中提到的便有两位。一位是来自美国的学生钱德勒(Albert Richard Chandler)。在1912年7月7日致霍金的信中,胡塞尔写道:“这个夏天有一个十分认真、能干和令人喜欢的美国人在这里学习,钱德勒先生。”这位钱德勒先生于1913年在哈佛大学获得博士学位,其博士论文的题目是《柏拉图的观念论——在胡塞尔普遍性理论光照下进行的研究》(*Plato's Theory of Ideas. Studied in the Light of Husserl's Theory of Universals*)(哈佛,1913年)。他后来担任俄亥俄州立大学(哥伦布市)的教授(参见《胡塞尔书信集》,十卷本,卡尔·舒曼编,海牙:克鲁威尔学术出版社,1994年,第三卷,第160页)。另一位是来自荷兰的学生德格纳(Henri Schmidt Degener)。在1928年5月9日致海德格尔的信中,胡塞尔写道,“一位年轻的博士交给我他的莱顿大学[实为乌得勒支大学]博士论文:‘柏拉图与胡塞尔(!)’。”这位德格纳博士在1924年已经发表了他用荷兰文撰写的博士论文《关于柏拉图与胡塞尔的比较研究的尝试——超越论的心理学论稿》(*Proeve eener vergelijkende studie over Plato en Husserl. Bijdrage tot de transcendentale psychologie*),格罗宁根:霍泰西玛出版社,1924年(参见《胡塞尔书信集》,第四卷,同上书,第155页)。

^② 例如参见《胡塞尔书信集》,第六卷,第427页;第VI卷,第460页。

^③ 根据胡塞尔妻子马尔维娜的回忆:胡塞尔在柏林大学听过著名希腊哲学史家策勒尔(Eduard Zeller)的课程(参见马尔维娜·胡塞尔:“E. 胡塞尔生平素描”,倪梁康译,载于《世界哲学》,2013年,第一期,第152页)。

主要在于他学习的科目是数学而非哲学。虽然后来胡塞尔跟随布伦塔诺学习,而后者是十分重要的哲学史家,留有《古希腊哲学史》、《中世纪哲学史》和《近代哲学史》的遗著,而且更是亚里士多德研究专家,但是胡塞尔在维也纳随布伦塔诺学习期间并未听过他的哲学史课程,从而也很难说从他那里获得过系统的古典哲学知识。^① 因此可以理解,胡塞尔在其“批判的观念史”的哲学史讲座中尽管赋予柏拉图以哲学观念的缔造者之地位,但对他的思想的评价还仅限于初步的辩证方法与哲学观念的提出。

然而还在 19 世纪 90 年代初,胡塞尔便已从洛采那里获得了来自“柏拉图主义”的“决定性推动”^②,当时他正在认真地研究洛采的认识论和逻辑学。对于自己的“柏拉图主义”,胡塞尔二十多年后在回答维尔奇(E. Parl Welch)的提问时回忆说,他“要感谢洛采《逻辑学》的著名的第二章,尽管我始终不喜欢他的认识论和形而上学”^③。而在此之前,在 1903 年的一篇书评文章中,胡塞尔对自己在向柏拉图观念论的转向中洛采所起的作用做了一个更为详细的清理和交代:“特别就我关于‘观念’的含义、观念的表象内容和判断内容而言,‘观念’这一表达已经提示了,它们绝非来源于鲍尔查诺的逻辑学,而是来源于洛采的逻辑学。尤其是其中对柏拉图观念论

① 胡塞尔于 1884—1886 年期间在维也纳参加了布伦塔诺两个冬季学期的“实践哲学”与“哲学问题择要”课程。此外还在两个夏季学期参加了布伦塔诺的“基础逻辑学与在它之中的必要改革”以及“心理学与美学问题择要”课程(参见胡塞尔:“回忆弗兰茨·布伦塔诺”,载于《文章与讲演(1911—1921 年)》,倪梁康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年,第 337 页)。

② 胡塞尔:《逻辑研究》,第一卷,倪梁康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 年,A 227/B 227。

③ 《胡塞尔书信集》,第六卷,第 460 页。

(Ideenlehre)进行解释的一系列思想对我影响颇深。只有在消化了洛采的这些在我看来并不完全清晰的思想后,我才发现了鲍尔查诺的那些因其现象学上的素朴性而初看起来难以理解的奇特概念的关键之所在,发现了《科学论》的关键价值。”^①因此之故,胡塞尔在《逻辑研究》中将洛采与康德、莱布尼茨、赫巴特一并列入“伟大思想家们”的行列,并说明,“这些研究确实受到了由鲍尔查诺——此外还有洛采——所发出的决定性的推动”^②。

就此而论,胡塞尔的《逻辑研究》不仅是他的现象学思想的首次公开宣示,同时也意味着他从心理主义与人类主义的经验论到“柏拉图主义的”观念论之转向的首次公开表露。在此意义上,霍伦斯坦有理由说:“对洛采的柏拉图诠释的领会为胡塞尔首次开启了对‘在其现象学的素朴性中起初还无法理解的鲍尔查诺的设想’的理解。”同时他还指出:“胡塞尔所说的‘现象学的素朴性’,是指缺少一种在观念性以及它们相一致的意识之间的关系理论。”^③——我们稍后再展开对此“素朴性”的进一步说明。

当然,这个“柏拉图主义”事实上在1900年《逻辑研究》第一卷出版之前就已经在起作用了。严格说来,在其《算术哲学》第一卷于1891年出版时,胡塞尔已经通过洛采、赫巴特、

① 胡塞尔:“帕拉吉《现代逻辑中心理主义者与形式主义者的争论》(1903年)[书评]”,载于胡塞尔:《文章与书评(1890—1910年)》[*Aufsätze und Rezensionen (1890 - 1910)*],《胡塞尔全集》,第二十二卷,海牙、波士顿、伦敦:马尔梯努斯·奈伊霍夫出版社,1979年,第155页。——中译文引自高松译本,即将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引文略有改动。

② 胡塞尔:《逻辑研究》,第一卷,A 227/B 227。

③ 埃尔玛·霍伦斯坦:“编者引论”,载于胡塞尔:《逻辑研究》,倪梁康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第一卷,第41页。

鲍尔查诺而成为一定意义上的柏拉图主义者,从而基本完成从心理主义到反心理主义的转变。这也就是胡塞尔在日后懊悔出版该书的第一卷并中止出版其第二卷的原因。^①

在《算术哲学》中被胡塞尔提到次数最多的人是弗雷格,主要涉及他 1884 年发表的重要著作《算术基础》。^② 弗雷格在这部著作中已经写道:“在空间的意义上,数无论如何既不在一个主体之内,也不在一个主体之外,既不在一个客体之内,也不在一个客体之外。”^③这与赫巴特在其《哲学引论教程》(1874 年第五版)中所说的以及胡塞尔在其《逻辑研究》中对其所引的基本一致,当然是在扩展了的意义上,即扩展到观念一般的意义上:“应当记住,概念既不是思维的实在对象,也不

① 胡塞尔在写于 1906 年 9 月 25 日的“私人札记”中说:“这部书让我觉得是如此不成熟和幼稚,几乎是孩子气。现在看来,出版时曾有的良心谴责不无道理。实际上我在出版它时已经从它那里脱身而出了。”(胡塞尔:“私人札记”,倪梁康译,载于《世界哲学》,2009 年,第一期,第 30 页。)

② 参见弗雷格:《算术基础——关于数的概念的一个逻辑学数学研究》(*Die Grundlagen der Arithmetik. Eine logisch mathematische Untersuchung über den Begriff der Zahl*),布莱斯劳,1884 年;新版见汉堡:费利克斯·迈纳出版社,1988 年。

③ 参见弗雷格:《算术基础》,同上书,第 93 节,第 96 页。——以后在发表于 1918—1919 年的“思想:一个逻辑的研究”的文章中,弗雷格也提出一个既非物理之物、也非心理之物的“第三领域”(das dritte Reich)的概念,并认为“必须承认一个第三领域。属于这个领域的东西与表象有一致之处,即它们都不能用感官来感知,但与事物的一致之处则在于,它不需要一个载体,不属于这个载体的意识内容”(弗雷格:《逻辑研究》(*Logische Untersuchungen*)),哥廷根:宛登赫克与卢布莱希特出版社,1976 年,第 43—44 页)。值得注意的是,布伦塔诺在 1905 年 1 月 9 日致胡塞尔的信中便曾将这个意义上的观念存在领域称之为“思想事物的王国”(Reich der Gedankendinge)(书信 I,第 34 页)。胡塞尔自己在 1913 年 9 月撰写的“《逻辑研究》第二版‘序言’草稿的两个残篇”中也曾谈到这个意义上的“观念性的王国”(Reich der Idealität),同时也更明确地将它称作“自在存在”的“观念领域”。(参见胡塞尔:《逻辑研究·补充卷》,《胡塞尔全集》,第二十卷,第一部分,多特雷赫特等:克鲁威尔学术出版社,2005 年,第 297 页,第 278 页。)

是现实的思维行为。”^①但胡塞尔在《算术哲学》中或者是没有留意、或者是没有相信弗雷格的这个带有浓厚柏拉图主义色彩的思想，否则他在《算术哲学》中便会极力赞同而不是全力反对弗雷格。从这点来看，最初导致胡塞尔转向柏拉图的应当是洛采而非弗雷格。^②胡塞尔曾计划将他这份写于90年代初的带有对洛采批评的文字（即手稿：K I 59）作为附录放到《逻辑研究》第一卷《纯粹逻辑学导引》中出版。但这时的“柏拉图主义”——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在他那里“起初更多是尝试性地被接受”，“需要许多年我才获得内心的确然性”^③。

这种“内心的确然性”究竟始于何时？从目前的资料来看，它很可能是与胡塞尔的超越论转向同时发生的，即是说，在1907年之前^④。胡塞尔在1918年6月29日致纳托普的信中曾描述过自己的这个超越论转向，并将这个转向部分归功于他的柏拉图主义：“康德与其他德国观念论者原先对我这个成长者所发挥的影响很小，我起初对德国观念论的内在意义

① 以上参见胡塞尔：《逻辑研究》，第一卷，第59节，A 217/B 217。

② 但在《算术哲学》发表后弗雷格对胡塞尔的批评以及他们的文字交流很可能在这里也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以至于胡塞尔晚年会说：“弗雷格的批评是他真正唯一要感谢的。它切中了要害。”（参见“博伊斯·吉普松（W. R. Boyce Gibson）1928年弗莱堡日记选录”，H. 施皮格伯格编，载于《不列颠现象学学会评论》，第二辑，1971年，第66页。）——关于弗雷格对胡塞尔的可能影响，笔者已另外撰文论述。

③ 参见胡塞尔手稿，F III I/120b；转引自卡尔·舒曼（编）：《胡塞尔年谱——埃德蒙德·胡塞尔的思想历程与生命历程》（*Husserl-Chronik. Denk-und Lebensweg Edmund Husserls*），《胡塞尔全集——资料》（*Husserliana-Dokumente*），第一部，多特雷赫特等，1977年，第26页。

④ 关于胡塞尔的超越论转向的具体时间，可以参见比梅尔：“编者引论”，载于胡塞尔：《现象学的观念》，倪梁康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1—5页。